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（如联合体投标的，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宁波市第九医院医用液氧采购项目（重招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采购标的1: 医用液氧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24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648.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采购标的2: 高纯氮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24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648.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采购标的3: 氧（气态）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24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648.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采购标的4: 高纯二氧化碳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24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648.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采购标的5: 混合气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246.6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648.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贝斯特气体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填写说明：

1、填写要求：①“标的名称”、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依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“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”的指引，逐一填写，不得缺漏；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③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，结合以上数据，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确定；④投标人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，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，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声明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、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附件1）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；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4〕68号）的规定，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，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